

南京师范大学
安保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J I T C - 1 9 0 2 A X 1 4 0 1

采购人： 南 京 师 范 大 学

采购代理机构： 江 苏 省 国 际 招 标 公 司

2019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4
一、总则	4
1. 适用范围	4
2. 合格的供应商	4
3. 投标费用	4
4. 法律适用	4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4
二、招标文件	5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5
7.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
三、投标文件	5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5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6
10. 投标报价	6
11. 投标货币	6
12. 投标保证金	6
13. 投标有效期	7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形式及装订	7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7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7
16. 投标截止时间	8
17. 迟交的投标文件	8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8
五、开标及评标	9
19. 开标	9
20. 评标委员会	9
21. 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9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0
23. 评标及定标	10
24. 评标过程保密	10
25.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11
六、授标及签约	11
26. 定标原则	11
27. 质疑处理	11
28. 中标通知	12
29. 签订合同	12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12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3
第三章 招标书	17
一、招标主要内容	17
二、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本项目为资格后审）	19
三、评标办法	20
四、样品	24

五、有关招投标的事务和本项目的更正通知	24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25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2
1. 投标函	2
2. 开标一览表	3
3. 分项报价表	4
4. 岗位月单价构成分析表	5
二、资格证明文件	7
三、其他相关文件	9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9
2. 保证金、退还信息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采集表	10
四、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的实施方案	12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12
2.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13
3. 拟派驻保安队员持有保安员四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情况表	14
4. 拟派保安人员中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情况表	16
5. 投标人公司员工中具有保安员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情况表	17
6. 拟派驻校区专职（正）保安队长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保安员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情况表	18
7. 满足基本项目需求的安保设备情况表	19
8. 保安服务质量管理相关制度	20
9. 投标人综合实力	20
五、其他针对评标办法的必要内容	21
六、政府采购政策	21
（一）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21
1. 企业声明函	21
2. 小微企业声明函	22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3
4. 监狱企业证明	24
5. 小微企业产品报价表	24
（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25
（三）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26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招标活动。

1.2 采购人指南京师范大学。

2. 合格的供应商

2.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工程和服务，并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2.2 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并符合此招标文件的规定。

2.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供应商，其投标文件无效。

3.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法律适用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包括：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三章 招标书
-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供应商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7.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对招标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书面通知的方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2 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公告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7.3 当招标文件与以上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最后的澄清或修改为准。

7.4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按7.1条规定的方式将具体变更情况通知供应商。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8.1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8.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8.3 除在招标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8.4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目录及有关格式按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9.1.1 投标函、投标报价及相关证明文件。

9.1.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9.2 招标文件第四章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商标、牌号或其目录编号，仅起说明作用并非进行限制。

9.3 若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0. 投标报价

10.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0.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

11. 投标货币

投标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金额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执行。

12.2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现场签名报到之前交纳。

12.3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为有效电汇(网银转账)。

12.4 若供应商不按第 12.1、12.2和12.3条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2.5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2.5.1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其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后退回。

12.5.2 落标的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申请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12.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放弃或撤回投标；
- (2) 中标供应商不按第29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之日起计算的九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形式及装订

14.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执行，每份投标书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正本中，除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14.3 投标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14.4 投标文件须固定装订成册。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5.1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

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15.2 投标专用袋（箱）上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注明：

（1）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2）分包号（如有）：

（3）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15.3 投标文件未按第 15.1和 15.2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书”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地点。

16.2 若采购代理机构按7.4条规定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 迟交的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8.2 投标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15条规定签署，正、副本分别密封，并按第 15.2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投标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8.3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投标文件。

18.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及评标

19. 开标

19.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19.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办理交纳保证金、签名报到和递交投标文件等事宜。

19.3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毕交纳保证金、签名报到、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其它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的事项（如样品递交等）。

19.4 开标时，供应商或供应商推选的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9.5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不符合第12条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19.6 按照第18条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拆封。

20.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该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

21. 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资格证明；
- (2) 投标保证金；

21.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 (2)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正本和副本数量、内容等)；
- (3)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21.3 所谓偏离是指投标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1.4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1.4.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1.4.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1.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1.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

22.3 供应商不按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2.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23. 评标及定标

23.1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第三章中公布的评标办法对每份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最低投标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24. 评标过程保密

24.1 在宣布中标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文件和中标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4.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4.3 在评标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4.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标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25.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25.1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情况，不得开标。此采购项目应予以废标。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如果需要采用其他方式采购，根据需要，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不需要获得批准的除外）。

25.2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此采购项目应予废标。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如果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根据需要，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不需要获得批准的除外）。

25.3 供应商若不接受采购方式的改变，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向评标委员会说明，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的视为接受采购方式的改变。

六、授标及签约

26. 定标原则

26.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

26.2 评标结束后，可由采购人，必要时可邀请采购代理机构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供应商进行考察，若无其他情况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6.3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27. 质疑处理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的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非书

面形式、规定时间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8. 中标通知

28.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

28.2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

28.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9.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3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收费基准费率下浮20%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少于5000.00元。同时需代采购人支付评审专家费用。

第二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南京师范大学购买安保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南京师范大学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南京师范大学安保服务 招标编号 _____ 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以及 _____，甲乙双方就此次 _____ 的保安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内容

- 1.1 保安服务范围： _____。
- 1.2 保安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2.1 中标通知书；
- 2.2 乙方的投标文件；
- 2.3 招标文件；
- 2.4 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三、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_____）。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4.1 根据甲方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本合同情况实行验收考核。

4.2 因突发事件及重大活动，甲方需调动（增派）乙方人员设备时，乙方应服从安排予以配合，但因增派人员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3 甲方在合同期内制定、修改、颁布管理考核办法，甲方对乙方工作进行检查考核，并打分，并根据考核结果支付保安服务费用。

4.4 甲方有义务在适当的范围内公开考核结果。

4.5 若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期间，因将保安服务转包他人，或违反管理考核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而被解除承包合同，则招标人可以按投标人的评标得分由高到低的

顺序，选择下一投标人按其原投标价承接该项目的保安服务。

五、乙方权利和义务

5.1 乙方根据保安服务工作技术规范、管理质量标准和相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保安服务工作。

5.2 接受并主动配合甲方及管理部的检查。

5.3 保安服务范围之外的突击性、突发性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不得无故拖延。

5.4 因乙方管理不善而损坏的设施、陈设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按甲方要求负责及时修复，或照价赔偿。

六、保安服务基本要求

6.1 管理过程中，乙方必须采取周密的安全措施，以避免对人身和财产的损失。如因乙方操作不当或管理不善而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6.2 因不可抗拒因素（如由于台风、暴雨、大雪等自然灾害），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迅速组织力量，配合甲方处理紧急事务，处理费用甲方按实另行核算。

6.3 对于乙方合同期间由于工作不能及时完成，且造成较大影响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保安服务费中扣除。

七、价格与支付

7.1 合同价格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

7.2 合同价款的支付：

（1）按月支付，

（2）学校每月对保安公司的服务进行考核（考核细则详见招标文件），每月考核得分达到80~100分（含80分）为优良，一次性全额发放。

（3）采购人除以上服务费用之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

（4）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5%履约保证金。正常情况下下一年合同期到期退还给乙方。

7.3 付款方式：银行转帐。

7.4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八、不可抗力

8.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严重后果的，不能免除责任。

8.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9.1 合同的解除：

(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查备案。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3) 若中标供应商在保安服务管理期间，违反下列规定将被解除综合服务合同。

(3-1) 依据考核细则（附后）的要求，每月考核必须满80分，不满80分提出书面整改，第二次不合格扣除当月费用的10%，三次以上终止合同。

(3-2) 将承包的保安服务转包他人。

(3-3) 出现重大责任问题。

9.2 合同的转让：

合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即生效。

十一、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附则

12.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12.2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甲方(签章):

法人代表

或其

授权代理人

2019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法人代表

或其

授权代理人

2019年 月 日

第三章 招标书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受南京师范大学的委托，拟对安保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并提请注意以下事项：

一、招标主要内容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采购人	南京师范大学 项目负责人：宋伊琳 电话：025-85891935
2	项目名称	南京师范大学安保服务项目 标段1、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 标段2、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项目编号	JITC-1902AX1401
5	采购项目预算	<u>标段1</u> 、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530.83 万元/年 <u>标段2</u> 、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203.15 万元/年
6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 项目负责人：顾建钧 电话：025-83249924
7	供应商（招标文件中也称投标人）	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投标保证金	<u>标段1</u> 、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10万元 <u>标段2</u> 、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4万元
9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	A、投标截止时间前 <u>电汇（网银转账）</u> 。 B、接收投标保证金的账户信息：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p>户 名：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p> <p>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京江苏路支行</p> <p>银行账号：</p> <p>标段1、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 <u>1157930000000001985</u></p> <p>标段2、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 <u>1157930000000001986</u></p> <p>以上账户不同于任何其它账户，请注意！</p> <p>银行代码：302301032180</p> <p>银行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67号</p> <p>C、投标保证金的递交：</p> <p>以电汇（网银转账）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以供应商帐户转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汇至以上帐户（请注明（项目编号）项目投标保证金），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汇款凭证复印件；</p>
10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及售价	<p>时间：2019年6月5日~2019年6月12日（节假日除外）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北京时间）；</p> <p>地点：江苏省南京市西康路7号504室</p> <p>售价：50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p>
11	投标文件递交	<p>截止时间：2019年6月2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p> <p>地点：江苏省南京市西康路7号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16楼分中心评标二室</p>
12	投标文件数量	<p>正本份数：壹份</p> <p>副本份数：伍份</p> <p>特别说明：同时投标两个标段的投标供应商也只需要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章节”做一套符合要求及以上正、副本数量要求的投标文件。对于不投标的标段，投标人对于相应标段的内容不需要填写。</p>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投标文件中涉及不同标段有不同响应的描述请在描述前加上标段号。
13	开标	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	从开标之日起计算的九十天
15	投标货币	人民币
16	履约保证金	中标后，中标人需交纳中标金额 <u>5%</u>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结束后且经用户单位确认服务无问题的情况下退还（不计息）
17	付款方式	<u>每月支付</u> 合同总价的 1/12

二、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本项目为资格后审）

供应商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距开标时间六个月内任一月份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及三个月的可以不提供），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距开标时间六个月内开具），或其上一年度（2017年度或者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自行编写）；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距开标时间六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纳税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距开标时间六个月内任一月份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凭据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自行编写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原件（自行编写，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注：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八）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通过以上查询渠道，供应商不得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九）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外省市投标人须在服务所在地公安机关完成备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评标办法

（一）本项目按照综合评分法评标，分标段进行评标。

（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如被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做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满足招标文件对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及/或服务对于招标文件“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的标注“★”指标任何负偏离或不能提供实质性满足证明的；
- 4)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于《合同条款及格式》及其它商务条款的重大负偏离；
- 5)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失效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 投标文件或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8)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9)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并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
- 10) 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11) 所投入项目人员（不含投标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两个标段中重复的；
- 12) 评标委员会认为不能实质上满足招标文件其它要求的。

（三）本项目采用综合打分法，总分为100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

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安保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由评标委员会依次推荐三家中标候选供应商。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20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p> <p>(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p>
2	安保服务方案 (40分)	派驻人员待遇及装备(均需提供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及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2019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19	投标人拟派驻保安队员持有保安员四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比例占派驻总人数20%及以上的,得5分;占15%-19%的,得3分;占10%-14%的,得2分;低于9%及以下的,得1分。
				投标人拟派保安人员中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的有1名,得1分,每超过1名加1分,最多得2分。
				投标人公司员工中具有保安员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在10人及以上的,得5分;7-9人的,得3分;4-6人的,得1分;3人及以下不得分。
				派驻校区专职(正)保安队长同时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保安员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得5分,只具备一项的得2分。
		投标人配备满足基本项目需求的安保设备(如对讲机、强光手电、防爆器械、电动巡逻车等),满分2分,每有一类缺失或者不能满足项目使用需要的扣0.5分。(须附物品清单,加盖公章)		
		保安服务质量管理相关制度	6	评委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信息反馈渠道,交接方法,队伍勤务管理制度,监督机制,奖惩制度,各种突发事件的处理预案,服务承诺等方面评分,满分3分,每有一项缺失或者合理可行性欠缺的扣0.5分,最低0分。

			<p>评委根据投标人是否具有科学合理的管理细则和岗位责任制度，包括单位内部岗位责任制度，管理运作制度，管理人员考核制度，保安服务岗位职责，值勤安排，责任分工可操作性等方面评分，满分3分，每有一项缺失或者合理可行性欠缺的扣0.5分，最低0分。</p>
	现场阐述	15	<p>专职(正)保安队长现场阐述：（阐述时间不超过5分钟）</p> <p>阐述方案：评委根据专职(正)保安队长对整体安保方案阐述是否清晰，方案的针对性是否明确，对该项目管理的难点把握是否准确等综合评分，管理方案清晰、针对性强、难点把握准确得5分；管理方案较清晰、针对性较强、难点把握较准确得3分；管理方案差、没有针对性、难点把握差得1分；没有对应描述得0分。</p> <p>专职(正)保安队长现场答辩：</p> <p>专职(正)保安队长对评委现场提出的专业问题进行回答，评委根据回答问题的流畅性、准确性以及解决问题的科学性综合评分，回答问题很流畅、很准确得10分；回答问题较流畅、较准确得5分；回答问题不够流畅、不准确得2分。</p>
		15	<p>投标人具备有效省级保安协会等级评定证书一级的，得10；二级的得5分；三级的得3分；没有等级的不得分。</p> <p>（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p> <p>自2015年1月1日以后，投标人被市级及以上公安机关评为优秀或先进保安服务公司的，1次得2分，最多得5分。</p> <p>（提供证明材料，原件备查）</p>
3	投标人综合实力（40分）	5	<p>投标人自2015年1月1日以后，参加规模在10000人以上大型活动的安保服务的，1次得1分，最多得5分。（证明由公安机关部门出具）</p>
	业绩	20	<p>投标人提供自2015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连续3年服务同一单位的安保服务合同，每提供1家服务单位3年服务合同得2分，最高不得超过10分。</p> <p>投标文件内提供业绩合同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合同</p>

			价格和签订时间不清晰的合同不得分。
			<p>根据投标人自2015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的省级治安保卫重点单位（重点单位的认定以省级公安厅发布的文件内容）的成功案例（服务内容仅为安保服务）打分，每提供一份有效合同得2分，最高得10分。</p> <p>投标文件内提供业绩合同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以及省级公安厅发布的相关文件复印件；签订时间不清晰的合同不得分。</p>

同时投标两个标段的，所投入项目人员（不含投标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两个标段中不能有任何重复，否则将导致其两个标段的投标均做无效投标处理。

（四）国家政策导向

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上所述投标报价，均为对小、微企业产品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报价。（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政策。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章节），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填制的《小微企业产品报价表》，计算其所投产品（最小计算单位为品目）享受价格折扣部分的多少。如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小微企业产品报价表》，将不做价格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

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对相应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填制的《节能产品报价表》，计算其所投节能产品享受价格折扣部分的多少。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节能产品报价表》，如未提供，将不做价格扣除。

3、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对相应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填制的《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表》，计算其所投环境标志产品享受价格折扣部分的多少。

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表》，如未提供，将不做价格扣除。

四、样品

无。

五、有关招投标的事务和本项目的更正通知

有关招投标的事务可以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联系电话：025-83249924，传真：025-83240902。本项目的更正通知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第四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需求

(一)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实现目标为：保障校园安全，维护正常的教学、科研、生活秩序。

(二) 采购清单

标段1、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岗位数81；

标段2、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岗位数31。

投标人拟投入各标段的人员数不应少于各标段的岗位数。

二、技术要求、服务要求。

南京师范大学拥有仙林、随园、紫金三个校区，随园校区有着“东方最美丽的校园”之美誉。学校占地面积2179633平方米，现有校舍总建筑面积932076.19平方米。设有二级学院27个、独立学院2个。共有在职教职工3117人，专任教师1915人，专任教师中正高级职称602人，副高级职称713人；中国科学院院士1名，国家级有突出贡献专家9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8名，教育部创新团队1个、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7名，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1名，国家“千人计划”人才4名，国家“千人计划”青年人才4名，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6名，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5名，国家级教学名师4人，国家“万人计划”人选7人，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5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12人，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领军人才2人，中科院“百人计划”人选3人，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1人，国家级教学团队4个，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1个。共有在校普通本科生17396人，其中师范生3747人。在校研究生共11473人（其中学术型6559人，专业型4914人；博士研究生1371人，硕士研究生10102人）。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在籍生4843人。图书馆为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总建筑面积44605平方米，馆藏纸本文献总量368.66万册，电子数据库132个。校园内有2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一) 服务主要内容

依照甲方管理规定与要求，结合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实际情况，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整体方案，开展专业化安全防范业务，具体管理内容如下：

标包一：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栖霞区文苑路1号）安保服务

1、仙林校区1号门、2号门、3号门、4号门、5号门、6号门、7号门和新北区校门实行24小时门卫管理及相关大门的车辆收费管理。周一至周五上班时间厚生楼大厅执勤。在学校正常上

班时间之外的时间段（包括工作日17:00到次日9:00，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寒暑假全天）对危化品仓库进行值守。

2、校园公共区域的秩序维护和巡查：包括对未经批准的临时经营摊点及车辆违规停放等实施管理。

3、校园安全维护和巡查：包括对各大门周边与广场车辆的控制与指挥，对进校可疑人员的查询与控制，对突发安全隐患的预警与处置等。

4、校园内定时、定点治安巡逻与检查，重点部位的定点守护，发现和制止校内暴力事件。

5、校园内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除及上报。

6、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维护，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安保工作。

7、配合处理校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协助做好相关事件的调查取证工作。

8、校园内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救助。

9、校内交通设施、警示标志、室外消防栓的检查及维护。

10、冬季山林防火的巡查、安保工作。

11、其它属于保安服务范围内的工作及甲方临时交办的任务。

标包二、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鼓楼区宁海路122号）安保服务

1、随园校区1号门、3号门、4号门、5号门全天24小时门卫管理及相关大门的车辆收费管理。

2、校园公共区域的秩序维护和巡查：包括对未经批准的临时经营摊点及车辆违规停放等实施管理。

3、校园安全维护和巡查：包括对各大门周边与广场车辆的控制与指挥，对进校可疑人员的查询与控制，对突发安全隐患的预警与处置等。

4、校园内定时、定点治安巡逻与检查，重点部位的定点守护，发现和制止校内暴力事件。

5、校园内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除及上报；

6、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维护，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保卫工作。

7、配合处理校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协助做好相关事件的调查取证工作。

8、校园内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救助。

9、校内交通设施、警示标志、室外消防栓的检查及维护。

10、其它属于保安服务范围内的工作及甲方临时交办的任务。

（二）岗位的设置

标段1、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

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面积约2900亩，预算经费530.83万元/年。

1、岗位设置：81个。

2、岗位配置：

岗位	岗位要求	岗位数
正、副保安队长	各1名，长驻仙林校区	2
1号门门卫	双人24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2号门门卫	双人24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3号门门卫	双人24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4号门门卫	双人24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5号门门卫	单人24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3
6号门门卫	双人24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7号门门卫	双人24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新北区门卫	双人24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监控报警中心	单人24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3
东区巡逻	双人24时巡逻，含治安岗亭保洁	6
南区巡逻	单人24时巡逻，含治安岗亭保洁	3
西区巡逻	双人24时巡逻，含治安岗亭保洁	6
北区巡逻	双人24时巡逻，含治安岗亭保洁	6
新北区巡逻	双人24时巡逻，含治安岗亭保洁	6
厚生楼特勤岗	双人工作日各8小时执勤	2
山林防火	每年11月到次年4月，双人每天8小时，山林防火巡查	
危险品仓库	工作日17:00到次日9:00，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寒暑假全天值勤	2
合计	81	

标段2、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

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面积约400亩，预算经费203.15万元/年。

1、岗位设置：31个。

2、岗位配置：

岗位	岗位要求	岗位数
保安队长	1名，长驻随园校区	1
1号门门卫	双人24小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3号门门卫	双人24小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4号门门卫	双人24小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6
5号门门卫	单人24小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3
监控报警中心	单人24小时值守，含执勤区域保洁	3
校园巡逻	双人24时巡逻	6
合计	31	

（三）服务期限：

合同期限为一年，日期为2019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合同期满，考核合格，经甲方同意后，可以续签一年，合同最多只能续签二次。

（四）主要职责：

1、全面负责校园门卫管理及相关大门的车辆收费管理。做好大门出入人员、车辆、物资的检查与控制，确保大门安全、有序、畅通。校园防火、防盗、防暴、防投毒、治安巡逻，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2、全面负责校园秩序与安全。做好校园安全巡查工作，对各大门周边与广场车辆要予以有效控制，要有效维护交通秩序并规范车辆停放，对进校可疑人员要及时询查，对突发安全隐患要及时预警并处置，对未经批准的临时经营摊点要及时取缔。

3、全面负责校园内定时、定点治安巡逻与检查工作。要做好重点部位的定点守护，及时发现和制止校内暴力事件。

4、全面负责校园内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除及上报工作，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排除，及时上报。

5、负责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维护，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保卫工作，确保活动安全。

6、按照相关要求，配合处理校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协助做好相关事件的调查取证工作。

7、负责校园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要加强学习与训练，做到反应迅速，处置得当，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援助。

8、负责随时为师生提供安全紧急救助服务，做好安保人员之间的协调、联动工作。

9、负责校内交通设施、警示标志、室外消防栓的检查及维护，确保设施设备完好。

10、负责做好冬季山林防火的巡查、安保工作。

11、负责做好校园内部综合治理工作，配合政府部门打击校园内部的违法犯罪活动。

12、负责周一至周五上班时间厚生楼大厅执勤。在学校正常上班时间之外的时间段对危化品仓库进行值守。

13、其它属于保安服务范围内的工作及甲方临时交办的任务。

（五）管理与服务要求

1、目标要求

根据甲方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依托行业标准，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安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依法办事，文明值勤，规范用语，严格管理，保障学校财产和师生人身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教学、科研、生活秩序。做到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师生对校园安全保卫管理工作普遍认可，有安全感，对校园保安服务满意率达85%以上。

2、质量要求

（1）树立“服务第一，用户至上”的思想，保障甲方师生人身和财产安全。

（2）管理要坚持原则、工作慎密严谨；服务要以人为本、主动热情；处理问题要高度警惕、有理有节。

（3）坚持原则，针对不同服务对象，区别对待，灵活操作，妥善处理。

（4）上岗人员仪表整洁，统一着装，规范管理，礼貌待人，保持岗位卫生整洁。

（5）依法办事，文明值勤，不与师生发生争吵或冲突，坚决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3、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乙方负责提供进驻保安人员执勤所需的装备、器材、通讯设备、常用办公耗材等。

（2）从实际出发，经常性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和紧急预案演练，每月至少一次。

（3）内部管理体制及规章制度健全，保安队长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规范化管理。

（4）乙方在自主用工的同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维护保安队伍的稳定，严格控制非违纪原因的人员轮换比例，合同期限内不超过10%；保安队长更换，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其他队员更换要提前三天通知甲方；做出的承诺必须兑现；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

（5）保安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并交甲方备案；非本市户口从业保安应主动接受当地公安机关居住证的办理和暂住人口的管理；离职保安严禁擅自进入校园。

4、人员素质要求

（1）保安从业人员应知法，懂法，依法办事，灵活执行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

（2）保安队长应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或保安员三级以上资格证书，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党员优先）和业务管理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安全保卫业务培训。

（3）保安人员素质条件：文化程度高中（含高职）达80%以上，其余不低于初中，退伍军人佳，年龄25—55，身高1.70米以上，身体健康，体貌端正，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且无犯罪记录。

(4) 持保安员上岗证并熟知甲方的管理制度，严格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

5、工作衔接要求

(1) 根据保安行业服务标准与甲方规定要求，落实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独立运作，结合校园安全保卫工作的实际变化提出合理建议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有效提升校园安全保卫整体实力。

(2) 保安队长必须与甲方保卫处保持必要的工作交流机制；每周召开保安例会，每天向甲方保卫处汇报当天所承担的安全保卫工作开展情况及各类信息的反馈，重大情况须及时报告。

(3) 做好详细的执勤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违规事件的处理、甲方指令、请示报告情况及保安队伍的管理等的记录，保存完好，以备核查。

(4) 与楼宇物业协作，相互监督，内外联动，开展一体化安全防范。

(5) 与相关的院系部门保持必要的工作沟通，形成群防群治体系。

(6) 与当地派出所、综治办加强合作与交流。

6、各岗位工作职责要求：

(1) 保安队长：代表公司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管理保安队伍安全纪律，奖优罚劣；承担保安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实行人性化管理，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传达落实校区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结合校区发展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各执勤岗位，完善各岗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安全工作提示；定期向保卫处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及时报告；配合甲方对校内违规事件的处理；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制订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档案资料及甲方所属设备资产的领用维修台帐。

(2) 门卫管理：严格人员、车辆、物资进出管理；按时立岗，礼貌待人，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对来访人员实行验证登记制度，禁止闲杂人员混入校园；对携物出门实行出门验证审制度，防止财物流失；对外单位车辆实行换证登记入校制度（对外来车辆进行收费的大门，门卫保安负责收费）；维护责任区域秩序，与各岗位互通信息；值班室无闲杂人员滞留，保持内外环境整洁卫生，门前卫生三包；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事项。

(3) 区域守护：熟悉守护区域的情况特点，定点守卫与区域巡查相结合；掌握消防栓、灭火器等安全设施的位置、性能和使用方法；听从保安队长的调度指挥与工作安排，及时处置突发事件；维护责任区域公共秩序，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交通秩序管理；发现可疑人员主动盘问，发现违规行为，大胆管理，主动干预，发现异常及安全隐患，立即采取措施并报告，制止暴力事件，有效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保持岗亭卫生整洁，无闲杂人员滞留。危化品仓

库值守人员，直接接受危化品库相关责任人的领导，严格遵守危化品仓库管理规定，确保危化品仓库安全。

(4) 机动巡逻：发现和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听从调度指挥与工作安排，善于发现、分析处理各种事故隐患和突发事件；根据不同情况，灵活执行相应的巡逻方案；加强对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安全巡查，并与监控室保持联动；开展校园秩序维护和交通秩序、交通设施维护等管理工作；协助楼宇物业及责任部门开展安全防范；如实记录汇报巡逻记录。

(5) 校园秩序管理，通过门卫卡口管理、区域守护与机动巡逻，形成校园安全防范网络；保障校区内正常的学习、生活、教学、科研、工作秩序；禁止盲流人员进入校园；维护校园正常的经营秩序，禁止乱设摊点；加强校园内部交通秩序管理，通过主动干预提示，控制车辆速度，禁止无牌照车辆进入校区，保障大门及校内道路畅通，无交通事故发生，无车辆乱停乱放现象；按甲方规定对悬挂横幅进行管理，及时清理校园乱张贴，发现反动标语、宣传物等及时报告学校保卫处，并按规定处理。

(6) 监控值班：值班员需全面观察和掌握校内各个区域的安全动态，发现问题正确分析果断决定，监控中心发现警情后，值班员应立即通知相关岗位迅速赶赴现场进行处置，并及时将警情通报给保卫处值班人员，以便协调处置好警讯工作。严格执行保密制度，未经保卫处批准，不得允许非值班人员进入，不得散布监控布防情况，不得随意让他人调阅监控视频。

(六) 风险责任

- 1、甲方将对保安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做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与处罚。违约处理与处罚规定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 2、保安人员在岗工作期间，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责任。
- 3、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与处理，招标人不承担责任。
- 4、保安在工作中，因来玩忽职守，造成事故或案件发生，产生的损失由中标方承担。

三、工作考核内容及标准

甲方每月对乙方工作进行考核，具体如下：

项目	内容	分值	标准	得分
内部管理	1、门岗、巡逻等原始记录	10	不完整扣2分/月，没有记录扣10分/月	
	2、带班人员（小队长）每周例会		没有扣2分/周（凭会议记录）	
	3、队员集训不少于1次/月		没有扣2分/月（凭集训记录）	
	4、专职管理干部夜间查岗不少于1次/周		没有扣2分/周（凭查岗记录）	
工作态度	1、校内发生安全事件瞒报或未能及时汇报	10	瞒报一次，扣5分，5分钟内未汇报扣2分/次	
	2、处理突发性事件的及时性有效性		一般性事件报保卫处值班人员，重大事件报保卫处长不及时（5分钟内未赶到现场）扣5-10分	
	3、师生的有效投诉		产生负面影响，扣5-10分	
	4、甲方对乙方指出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乙方未能及时整改的		由于乙方工作失误2分/起	
	5、甲方交办的任务		无故拖延扣5-10分	
消防管理	1、每月一次的义务消防员培训及演练	20	没有扣2分/月	
	2、对校内消防通道堵塞、消防设施损坏没有及时汇报或清理		未及时汇报或清理扣2分/起	
	3、对火情初期处理方式		处理不当造成严重后果，扣5分-20分/起	
交通管理	1、重要路段、学生上下课高峰期有专人指挥引导	20	无人指挥造成拥堵或事故，扣2分/起	
	2、校园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有序，有人管理		无序或无人管理造成严重后果，扣2分/起	
	3、发生交通事故及时有效汇报处理		未及时汇报，控制现场，扣2分/起（需5分钟内到达现场）	
	4、非法车辆在校园内行驶，发生交通事故		非法车辆在校园内行驶扣1分/次，发生交通事故无法找到	

		肇事者扣5 -20分/次
5、徇私舞弊，发生私放车辆进出校园的行为		发生一次违规行为扣2分
6、校内交通设施检查与维护		未及时发现一次扣1分

项目	内容	分值	标准	得分
治安管理	1、各进出口登记检查	20	需登记车辆未登记，扣1分/起，物品放行无许可证，扣1分/起	
	2、没有按甲方要求设岗，队员脱岗、窜岗聊天、偷懒不负责任		少1人扣5分/月，且扣除相应费用，脱岗、窜岗等行为扣2分/起	
	3、校园内发生治安、盗窃案件，经分析认定与保安队工作失职或失误有关系的		扣5分/起，且视损失情况扣除费用	
	4、治安案件的处理		处理造成负面影响，视情节扣5-10分/起	
人、财、物配备	1、未履行合同规定	10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2、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保安队长或一次性更换2名以上保安队员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3、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调（借）队员或不按甲方要求及时更换不合格保安队员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4、未及时配备派驻保安的统一服装及附属装备（含大衣、雨衣、胶鞋、电筒、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电池、武装带等) 并给甲方带来不良影响的		
	5、发生其它有损甲方形象或甲方正常工作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满意度	1、因没有及时上报、信息沟通不到位、执勤工作不到位等原因, 引起师生与保安队员发生争执的	10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2、在校学生认为校园安保工作亟须加强, 校园安全感满意度下降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3、在校教师认为校园安保工作亟须加强, 校园安全感满意度下降的		视情节轻重扣除5-10分
备注	每月考核得分达到80-100分(含80分)为优良, 一次性全额发放; 年度累计考核得分60-80分(含60分)为合格, 以80分(不含80分)计每低1分扣除2%的考核奖金; 年度累计考核得分低于60分(不含60分), 扣完考核奖金。		

四、相关说明

- 1、投标人要按照甲方要求，根据校区保安的岗位数足额派驻保安队员，保证全年365天按甲方要求值勤。
-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包含各岗位保安的详细工作职责，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执行。
- 3、投标人的投标价包含双休日（星期六、星期天）、国家法定节假日等加班费用，并列出计算明细。
- 4、合同期内，若遇国家或省、市最低工资、社保等调整，由中标人承担相关费用，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 5、合同期满，考核合格，经采购人同意，续签合同时，若遇国家或省、市最低工资、社保等调整，则按国家或省、市政策执行，由采购人承担相关费用，合同价格做相应调整。

五、采购项目付款，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1、履约保证金：中标后，中标人需交纳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结束后且经用户单位确认服务无问题的情况下退还（不计息）；
- 2、付款方式：每月支付合同总价的1/1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否则可能将影
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投标文件中涉及评分项的相关提交复印件的相关内容，供应商在投标
时需要将对应原件随身携带，在评标委员会提出核查要求时，必须立即无条件提供，否则视
为不满足。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1. 投标函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

你们 _____号招标文件（包括更正通知，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第13条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九十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

5. 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6. 如果我们中标，我们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标段号	1	2
项目名称	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	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
投标总价格		
投标保证金 (请打√)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

1、开标一览表除了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以外，还需要提供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一式两份（两份密封在一个信封中）。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仅是为方便唱标所用，如未提交，不构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偏离。

3.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标段号	1	2
项目名称	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	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
岗位月单价 (元/每岗/每月)		
岗位数	81	31
投标总价格 (岗位月单价 ×12×岗位 数)		
投标保证金 (请打√)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4. 岗位月单价构成分析表

标段1、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保安人员岗位月单价构成分析表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人民币)

序号	岗位月单价(元/每岗/每月)	保安人员月均成本支出核算														预期所得税前利润	
		合计支出	各项人员费用支出											税费、管理费			
			基本工资	社保 医 保	住房 公积金	相关 规费 基金	意外 伤 财产 险	服装 装备 费	高温费	法定假 加 班费	带薪休假 费用	误餐 补贴	增值 税等	市公 司 管理 费	综合 管理 费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计算公式																	
金额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 (1) 供应商可以对相关内容进行补充完善, 以保证项目的完整性。

标段2、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保安人员岗位月单价构成分析表

项目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岗位月单价 (元/每岗/每月)	保安人员月均成本支出核算														预期所得税前利润
		合计支出	各项人员费用支出											税费、管理费		
			基本工资	社保医保	住房公积金	相关规费基金	意外伤害财产险	服装装备费	高温费	法定假加班费	带薪休假费用	误餐补贴	增值税等	市公司管理费	综合管理费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计算公式																
金额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 供应商可以对相关内容进行补充完善，以保证项目的完整性。

二、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2、财务状况报告

距开标时间六个月内任一月份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三个月的可以不提供),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距开标时间六个月内开具),或其上一年度(2017或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自行编写)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 月 日

4、依法缴纳税收记录

提供距开标时间六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纳税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距开标时间六个月内任一月份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复印件(凭据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自行编写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6、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前3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自行编写,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

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参考格式)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7、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外省市投标人须在服务所在地公安机关完成备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8、其它必要资格证明文件

三、其他相关文件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

本授权书宣告：

委托人：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兹委托受托人_____合法地代表我单位参加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项目的招标活动，受托人有权在该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协商、澄清、解释，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名）

二〇一九年____月____日

2. 保证金、退还信息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采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名称		保证金缴纳方式	电汇() 银行汇票()
账号		开户行	
汇款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汇出时间			
开具发票信息			
发票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税号（对于三证合一单位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注册地址			
单位联系电话（增值税发票上填列的）			
开户银行及账号（在主管国税机关备案登记的）			
如需邮寄发票，请填写如下内容：			
收件人地址		收件人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保证金缴纳凭证的复印件：

（保证金不同标段分别提供）

我公司承诺上述资料是真实正确的，并愿承担如因上述资料填写错误而导致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注：以上信息内容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另请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本页内容的可编辑word文件发送至js02583240902@163.com，邮件主题为“单位名称+项目编号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采集表”）

四、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的实施方案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 注：1. 如供应商无任何偏离，也需在响应表中注明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此表。
2. 偏离包括正、负偏离，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2.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指标情况	响应/偏离情况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注：1. 对于某项指标的数据存在证明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情况，取指标较低的为准，对于可以用量化形式表示的条款，供应商必须明确回答，或以功能描述回答。

2. 作为投标文件重要的组成部分，不应通过简单拷贝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或简单标注“符合”“满足”。

3. 偏离包括正、负偏离，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3. 拟派驻保安队员持有保安员四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情况表

序号	标段1、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 保服务		标段2、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 保服务	
	拟派驻保安队 员姓名	保安员证书级 别	拟派驻保安队 员姓名	保安员证书级 别
拟派驻总人数				
拟派驻保安队 员持有保安员 四级及以上职 业资格证书人 员数量				
拟派驻保安队 员持有保安员 四级及以上职 业资格证书人 员数占派驻总 人数比例				

提供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及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2019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4. 拟派保安人员中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情况表

序号	标段1、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 保服务	标段2、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 保服务
	拟派驻保安队员有建（构）筑物消 防员证书者姓名	拟派驻保安队员有建（构）筑物消 防员证书者姓名

提供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及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2019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5. 投标人公司员工中具有保安员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保安员证书级别

提供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及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2019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6. 拟派驻校区专职（正）保安队长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保安员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情况表

序号	标段1、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保服务		标段2、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保服务	
	姓名	大专及以上学历，保安员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职业资格情况	姓名	大专及以上学历，保安员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职业资格情况
专职（正）保安队长				

提供人员学历、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及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2019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7. 满足基本项目需求的安保设备情况表

序号	标段1、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安 保服务		标段2、南京师范大学随园校区安 保服务	
	设备名称、型号 /规格	数量	设备名称、型号 /规格	数量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8. 保安服务质量管理相关制度

8.1 服务方案

8.2 管理细则和岗位责任制度

9. 投标人综合实力

9.1 等级、证书情况

9.2 大型活动经验

9.3 业绩

五、其他针对评标办法的必要内容

六、政府采购政策

(一)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1. 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二、本公司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商(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注: (1) 投标商为小微企业,或小微企业使用其它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需提供此声明函。其它情况无需提供此声明函。

(2) 投标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二、本公司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货物制造企业(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注: (1) 投标商使用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需由货物制造企业提供此声明函。

(2) 货物制造企业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4. 监狱企业证明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政策。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小微企业产品报价表

投标商（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企业类型 (小型、微型)	单价 (元人民币)	总价 (元人民币)
其中，小微企业产品总计：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_____

注：（1）投标商使用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参加投标的，必须填写此表，否则不做价格扣除。

（2）投标商必须保证承诺使用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参加投标的真实性，如出现虚假响应，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文件具体规定进行处理。

(二)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对相应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填制的《节能产品报价表》，计算其所投节能产品享受价格折扣部分的多少。
- 3、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节能产品报价表》，如未提供，将不做价格扣除。
- 4、投标商必须保证使用节能产品参加投标的真实性，如出现虚假响应，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文件具体规定进行处理。

节能产品报价表

投标商（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单价 (元人民币)	总价 (元人民币)
其中，节能产品总计：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三) 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对相应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填制的《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表》，计算其所投环境标志产品享受价格折扣部分的多少。
- 3、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最新一期）内的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表》，如未提供，将不做价格扣除。
- 4、投标商必须保证使用环境标志产品参加投标的真实性，如出现虚假响应，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文件具体规定进行处理。

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表

投标商（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证书证书编号	单价 (元人民币)	总价 (元人民币)
其中，小环境标志产品总计：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